

與政制發展專責小組會面人士/團體
對《基本法》有關原則及法律程序問題的意見

A. 原則問題

原則問題	陳祖澤先生意見
<p>A1. 香港的政治體制發展如何能符合《基本法》中有關中央與特區關係的條文中的原則：</p> <p>(1) 香港是中國不可分離的部分(見《基本法》第一條)？</p> <p>(2) 香港特區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見《基本法》第十二條)？</p> <p>(3) 行政長官由中央人民政府任命，既對中央人民政府負責，又對香港特區負責(見《基本法》第四十三及四十五條)？</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制發展的模式和進程均須取得中央人民政府的認同，才能符合本題所列的三項原則。● 核心問題是怎樣才能達至一個符合香港整體利益，為大部份香港人(包括法人)所認同，以及中央接受的方案。
<p>A2. 就「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兩個原則，你認為：</p> <p>(1) 「實際情況」應包含什麼？</p> <p>(2) 「循序漸進」應如何理解？</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目前香港的實際情況主要有以下幾點：<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 經濟疲弱，結構性失業問題嚴重，市民怨氣頗重。二. 政府面對嚴重財赤問題。在賣地收入大幅減少及稅基過窄的情況下，這個問題不易解決。三. 目前當務之急是尋求解決經濟及民生問題的妥善辦法。

原則問題	陳祖澤先生意見
	<p>四. 在政制方面,現時最核心的問題是行政機關與立法會之間的關係不健全,不時出現各自為政,甚至對着幹的現象。部份立法會議員看來未必有充份及全面考慮事情的是與非,而祇着眼於選票效應。行政機關也完全沒有把握可以爭取立法會的支持去落實符合香港整體利益的政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商界一般憂慮在未有具體辦法解決這些問題之前就迅速推行全面普選,祇會令問題惡化。● 「循序漸進」的意思很明顯,就是既不應停步不前,也不能一步到位。假如在二零零七、零八年就進行全面普選行政長官和立法會,就是要一下子達至《基本法》第四十五條及第六十八條所說的「最終」目標,這絕對不能說是「循序漸進」。
<p>A3. 根據姬鵬飛主任在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八日的說明,你認為香港的政治體制發展如何才能:</p> <p>(1) 「兼顧社會各階層的利益」?</p> <p>(2) 「有利於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香港地方狹小,人口密度極高,過半市民住在公屋,區域性分別不大。現時全面普選立法會很可能出現大部份議員均來自同一背景、並以公屋居民為主要權力來源的情況,未必能「兼顧社會各階層的利益」。在這種特殊環境下,立法會宜保持相當部份的功能組別議席,而整體社會人士亦應要求所有立法會議員,不論是經由分區普選或功能組別選舉產生的,都應以香港社會整體利益為依歸。在這種文化逐步確立的情況下,可逐步加大立法會內由普選產生的議席的比例。